

6.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按“评审方法及标准”“资格审查表”规定提供）。  
（如采购文件有要求时提供）

6.1 中小企业声明函。

###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金秀瑶族自治县桐木镇人民政府（单位名称）的鹿鸣村龙扑六班产业路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鹿鸣村龙扑六班产业路项目（标的名称），属于建筑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金秀瑶族自治县建筑工程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60人，营业收入为2672.7688万元，资产总额为2656.786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电子签章）：金秀瑶族自治县建筑工程公司

日期：2025年04月26日

注：

（1）标的名称按照第二章采购需求中的名称填写，所属行业标明“/”的，无需在上表填写。

（2）如供应商为联合体或分包的，声明函中“项目名称”应填写联合体中小微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小微企业具体分包内容。

（3）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参照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根据企业自身情况如实判断。

（4）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对“从业人员”定义的答复，《民法典》、《公司法》等法律规定，分公司不具有法人资格，其民事责任由总公司承担。企业划型时，应将分公司的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数据纳入合并计算。

（5）根据国际统计局《劳动工资统计报表制度》，从业人员数是指本单位工作，并取得工资

活其他形式劳动报酬的人员数，是在岗职工、劳务派遣人员及其他从业人员之和。

(6) 本声明函由供应商填写，供应商应按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以及《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银发〔2015〕309号))判断是否为中小企业。



## 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结果

测试者提供有关信息：

- 1.企业名称：金秀瑶族自治县建筑工程公司
- 2.所属行业：建筑业
- 3.上年度营业收入 2672.77 万元资产总额 2656.79 万元。

测试结果：小型企业

测试时间：2025 年 4 月 19 日

申明：测试结果是依据测试者提供的所属行业和有关指标数据生成，其信息真实性由测试者负责。



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

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局组织开发，供广大中小企业自测或政府部门、有关机构及社会公众辨别企业规模类型。

#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金秀瑶族自治县建筑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序号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序号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8,031,094.18	5,915,526.43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	-	应付票据			
应收账款	2	9,177,306.97	5,675,485.38	应付账款	6	14,863,154.28	-
预付款项	3	7,055,645.02	14,452,902.34	预收款项	7	1,895,985.00	6,969,413.90
应收利息		-	-	应付职工薪酬	8	-0.60	-
应收股利		-	-	应交税费	9	59,011.69	172,700.28
其他应收款	4	1,760,329.52	1,573,976.65	应付利息		-	-
存货		-	-	应付股利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应付款	10	8,575,618.41	18,863,752.25
其他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流动资产合计		26,024,375.69	27,617,890.80	其他流动负债			
非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合计		25,193,768.78	26,005,866.4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非流动负债：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借款			
长期应收款				应付债券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应付款			
投资性房地产				专项应付款			
固定资产	5	543,844.98	543,000.94	预计负债			
在建工程				递延所得税负债			
工程物资				其他非流动负债			
固定资产清理				非流动负债合计			
生产性生物资产				负债合计		25,193,768.78	26,005,866.43
无形资产				所有者权益：			
研发支出				实收资本	11	251,640.00	251,640.00
商誉				资本公积	12	302,063.19	302,063.19
长期待摊费用				减：库存股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专项储备			
其他非流动资产				盈余公积		73,476.74	73,476.74
				未分配利润		746,911.96	1,534,879.3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74,091.89	2,162,059.31
非流动资产合计		543,844.98	550,034.9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26,567,860.67	28,167,925.74
资产总计		26,567,860.67	28,167,925.74				

单位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制表人：



# 利润表

编制单位：金秀瑶族自治县建筑公司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序号	本年数	审定数
一、营业收入	15	26,727,688.07	26,727,688.07
减：营业成本	16	25,303,588.67	25,303,588.67
税金及附加	17	55,663.41	55,663.41
销售费用			-
管理费用	18	901,265.66	901,265.66
财务费用	19	-17,900.12	-17,900.12
资产减值损失			-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其他收益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85,070.45	485,070.45
加：营业外收入	20	11,248.80	11,248.80
减：营业外支出	21	47,915.29	47,915.2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48,403.96	448,403.96
减：所得税费用	22	24,057.55	24,057.5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4,346.41	424,346.41
五、其他综合收益			-
六、综合收益总额		424,346.41	424,346.41

单位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制表人：

(7) 供应商对《中小企业声明函》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则需承担不利后果。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成交结果时，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致： 金秀瑶族自治县桐木镇人民政府（采购人名称）：

本企业对上述《中小企业声明函》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电子签章）：金秀瑶族自治县建筑工程公司

日期：2025年04月26日



(8)上述企业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或控股股东为大企业或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不得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得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我公司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或控股股东为大企业或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且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6.2 监狱企业须提供最新一期《XX 省监狱企业产品目录》或其他监狱企业证明材料。（非监狱企业无需提供）

我公司不属于监狱企业。



6.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如下。（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无需提供）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_\_单位的\_\_\_\_/\_\_\_\_项目采购活动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承担的工程。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我公司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